

自序

世之補傷寒者百餘家究其所作不出二義一則因論
本文爲之註疏猶公穀說春秋也一則引仲景之文而
爲立論猶韓嬰說詩而爲外傳也然引徵者固不得斷
章取義之理而註疏者反多以辭害義之文初不知仲
景先師著傷寒雜病論合十六卷良法大條此靈素已
具諸病之體而明鍼法之巧妙至仲景復脩諸病之用
而詳方藥之準繩其常中之變變中之常靡不由盡使
全書具在尋其所集盡可以見病知源自王叔和編次
傷寒雜病分爲兩書於本論削去雜病然論中雜病留

而未去者尙多是叔和有傷寒論之專名終不失傷寒
雜病合論之根蒂也名不附實是非混淆古人精義弗
彰是以讀之者鮮而旁門岐路莫知適從豈非叔和編
次之謬以禍之歟世謂治傷寒卽能治雜病豈知仲景
雜病論卽在傷寒論中且傷寒中又最多雜病夾雜其
間故傷寒與雜病合論則傷寒雜病之症治井然今傷
寒與雜病分門而頭緒不清必將以雜病混傷寒而妄
治之矣乃後人專爲傷寒著書自朱奉議出而傷寒之
書日多而傷寒之病日混非其欲傷寒之混也由不識
何病是傷寒也陶節菴出而傷寒之書更多非真傷寒

多也卽金匱中雜病亦盡指爲傷寒也世創于邪說以仲景書難讀而不知仲景書皆叔和改頭換面非本來面目也冠脉法序例子前集可汗不可汗等于後引瘧濕暍于太陽之首霍亂勞復等于厥陰之外雜刪于六經之中是一部王叔和之書矣林億諸公校正不得仲景原集惑于傷寒論之名又妄編三百九十七法一百一十三方之數以附會叔和所定之傷寒於是欲知仲景之道更不可得成無已信古篤好矯然特出惜其生林億之後欲爲仲景功臣無由得其真傳故註仲景之書而仲景之旨多不合作明理論而傷寒之理反

不明因不得仲景傷寒雜病合論之旨故不能辨許叔微三方鼎立之謬反集之於註開疑端于後人豈非爲三百九十七法等說所誤乎由是方中行有條辨之作而仲景之規矩準繩更加敗壞名爲翻叔和之編實以滅仲景之活法也盧子由疏抄不編林億之數目不宗方氏之三綱意甚有見而又以六經謬配六義增標本形層本氣化氣等說仲景之法又可堪如此攙亂哉近日作者蜂起尙論愈奇去理愈遠條分愈新古法愈亂仲景六經反茅塞而莫辨不深可憫耶原夫仲景之六經爲百病立法不專爲傷寒一科傷寒雜病治無二理

咸歸六經之節制六經各有傷寒非傷寒中獨有六經
也治傷寒者但拘傷寒不究其中有雜病之理治雜病
者以傷寒論爲無關於雜病而置之不問將參贊化育
之書悉歸狐疑之域愚甚爲斯道憂之于仲景書究
有年愧未深悉然稍見此中微理敢畧陳固陋名曰傷
寒論異議不復雜病者恐人未即原文合論之旨以雜病

傷寒論翼

韻伯先生以心爲陽中之陽故稱太陽非不有見但按
心爲藏府之大主其藏堅固邪不能容容之則心傷神
去而死恐風寒之邪未易中傷不可爲太陽之表更考
足太陽膀胱之脉起于目內眦上額交巔其直者從巔
入絡腦還出別下項循肩膊內挾脊抵腰中絡腎動則
病頭項痛項背腰尻膈膈脚俱痛與本論太陽經之見
症適相符合則傳足不傳手之說誠昔賢之謬以膀胱
爲太陽非昔賢之謬也不過謂邪之所奏其氣必虛故
風寒之邪往往乘腎氣素虧之人而襲傷之第腎有陰

陽兩氣若其人腎之陰陽兩虧則血入其藏而成真陰
直中設其人腎陰雖虧腎陽猶得以禦邪則邪不能容
而還之府膀胱是其府也此岐伯中陰溜府之義經又
云中于項則下太陽是言其邪之中于經也然邪從外
入豈能飛渡必動營衛而營衛實心肺主之所謂太陽
統氣血者非太陽經之得以統也以邪侵營衛心肺受
病故一身之氣血有傷實非統也是以仲景太陽經之
用麻杏肺家藥也卽衛分藥也用桂枝心家藥也卽營
分藥也麻杏甘膏麻翹豆湯等方因其病關肺也諸瀉
心湯因其病關心也韻伯先生開麻桂二方分主營衛

及三綱鼎立之悞真識超千古惟心爲太陽之說似有
可議姑識之以脩叅考



南京中醫藥大學圖書館藏

傷寒論翼卷上

慈谿

柯琴

韵伯編

崑山

馬中驊北較

全論大法第一

按仲景自序言作傷寒雜病論合十六卷則傷寒雜病未嘗分爲兩書也凡條中不貫傷寒者卽與雜病同義如太陽之頭項強痛陽明之胃實少陽之口苦咽乾目眩太陰之腹滿吐利少陰之欲寐厥陰之消渴氣上冲心等症是六經之爲病不是六經之傷寒乃六經分司



諸病之提綱。非專爲傷寒一症立法也。觀五經提綱。皆指內症。惟太陽提綱爲寒邪傷表立。因太陽主表。其提綱爲外感立法。故叔和將仲景之合論全屬傷寒。不知仲景已自明其書不獨爲傷寒設。所以太陽篇中先將諸病線索逐條提清。比他經更詳也。其曰太陽病或已發熱未發熱必惡寒體痛嘔逆脉陰陽俱緊者名曰傷寒。是傷寒另有提綱矣。此不特爲太陽傷寒之提綱。卽六經總綱。觀仲景獨于太陽篇別其名曰傷寒。曰中風。曰中暑。曰溫病。曰濕病。而他經不復分者。則一隅之中。可以尋其一貫之理也。其他結胸藏結陽結陰結瘀熱。

發黃熱人血室。譫語如狂等症。或因傷寒。或非傷寒。紛
紜雜沓之中。正可思傷寒雜病合論之旨矣。蓋傷寒之
外。皆雜病。病不脫六經。故立六經而分司之。傷寒之中。
最多雜病。內外夾雜。虛實互呈。故將傷寒雜病而合論
之。此扼要法也。叔和不知此旨。謂痙濕暍三種。宜應別
論。則中風溫病。何得與之合論邪。以三症爲傷寒所致。
與傷寒相似。故此見之。則中風非傷寒所致。溫病與傷
寒不相似者。何不爲之另立耶。霍亂屬肝木爲患。陰陽
易差。後勞復。皆傷筋動骨所致。咸當屬于厥陰。何得另
立篇目。叔和分太陽三症于前。分厥陰諸症于後。豈知

仲景約法能合百病兼該于六經而不能逃六經之
只在六經上求根本不在諸症名目上求枝葉叔和以
私意挈亂仲景之原集于勞復後重集可發汗不可發
汗諸篇如弱反在關濡反在顛微反在下不知如何各
反豈濡微弱瀉等脉有定位乎其云大法春夏宜發汗
春宜吐秋宜下設未值其時當汗不汗當下不下必待
其時耶而且利水清火溫補和解等法概不言及所以
今人稱仲景只有汗吐下三法實由于是夫四時者衆
人所同受病者因人而異汗吐下者因病而施也立法
所以治病非以治時自有此大法之謬後人因有隨時

用藥之通論麻黃桂枝湯者謂宜于冬月嚴寒而三將
禁用論白虎湯者謂宜于夏而大禁于秋分後與立夏
之前夫寒熱溫涼之逆用此必先歲氣獨不曰有假者
反之有是症因有是方仲景因症立方豈隨時定劑哉
當知仲景治法悉本內經按岐伯曰調治之方必別陰
陽陽病治陰陰病治陽定其中外各守其鄉外者外治
內者內治從外之內者治其外從內之外者調其內從
內之外而盛于外者先調其內後治其外從外之內而
盛于內者先治其外後調其內中外不相及則治主病
微者調之其次平之盛者奪之寒熱溫涼衰之以屬隨

其攸利此大法也。仲景論所稱發熱惡寒發于陽無熱惡寒發于陰者是陰陽之別也。陽病用白虎承氣以存陰。陰病用附子與黃以扶陽。外者用麻桂以治表。內者用硝黃以治裡。其于表裡虛實表熱裡寒發表和表裡救裡病有淺深。治有次第。方有輕重。是以定其中外各守其鄉也。太陽陽明併病小發汗。太陽陽明合病用麻黃湯是從外之內者治其外也。陽明病發熱汗出不惡寒反惡熱用梔子豉湯是從內之外者調其內也。發汗不解蒸蒸發熱者從內之外而盛于外。調胃承氣先調其內也。表未解而心下痞者從外之內而盛于內。當

先解表乃可攻裡。是先治其外。後調其內也。中外不相
及。是病在半表半裡。大小柴胡湯治主病也。此卽所謂
微者調之。其次平之用白虎梔豉小承氣之類。盛者奪
之大承氣陷胸抵當之類矣。所云觀其脉症。知犯何逆
以法治之。則寒熱溫涼。衰之以屬。隨其攸利之謂也。若
分四時以拘法限三法以治病。遇病之變遷。則束手待
斃矣。且汗吐下出于岐伯而利水清火調補等法。悉具
其曰有邪者瀆形以爲汗。在皮者汗而發之。實者散而
瀉之。此汗家三法。中滿者瀉之于內。血實者決之。是下
之二法。高者因而越之。謂吐下者引而竭之。爲利小便

慄悍者。按而收之。是清火法。氣虛宜掣引之。是調補法也。夫邪在皮毛。猶未傷形。故製麻黃湯。急汗以發之。邪入肌肉。已傷其形。故製桂枝湯。啜稀粥以解肌。是清火以爲汗。若邪正交爭。內外皆實。寒熱互呈。故製大青龍散。以瀉之也。吐劑有梔豉瓜蒂。分胸中虛實之相殊。下劑有大小承氣。調胃抵當。分氣血淺深之不同。利水有猪苓真武輩。寒熱之懸絕。清火有石膏苓連輩。輕重之差等。陽氣虛加人參于附子。吳萸中。人參于白虎。瀉心中。以引陰。諸法井然。質之岐伯先聖。後聖其揆一也。愚更有議焉。仲景言

平脉辨症爲傷寒雜病論是脉與症未嘗兩分也夫因
病而平脉則平脉卽在辨症中脉有陰陽發熱惡寒發
于陽無熱惡寒發于陰是病之陰陽也當列前論之首
浮大動滑數名陽沉濇弱弦微名陰是脉之陰陽也此
條當爲之繼叔和旣採仲景舊論錄其症候診脉是知
叔和另立脉法從此搜採耳試觀大陽篇云脉浮者病
在表脉浮緊者法當身疼痛脉浮數者法當汗出愈諸
條脉法不入辨脉平脉篇是叔和搜採未盡猶遺仲景
舊格也由此推之知寸口脉浮爲在表及寸口脉浮而
緊脉浮而數諸條皆從此等處採出脉有陰結陽結條